

和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供應商管理政策及相關規範之實施情形

為開發貨源供應，積極進行新供應商開發與評鑑，除依和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規定之程序與辦法，進行廠商調查、評鑑、審查、核定及完成登錄作業；在不斷開發新供應商過程中，增加了供應合作夥伴，提高貨源的選擇性，確保價格優勢與穩定供應，從而降低營運成本。

為有效落實供應商管理，本公司訂有「供應商管理辦法」，對於合格供應商定期考核其品質、交期、價格及服務，確保供應商符合相關規範，據此建立合格供應商名錄，作為供應商選擇之依據；同時輔導供應商改善管理，與供應商維持暢通之溝通管道，以提升與和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合作與互動，建立正常供應商夥伴關係，以達共創雙贏的目標。

一、本公司對供應商之規範

1. 供應商同意依負責任商業聯盟(Responsible Business Alliance，簡稱RBA，前身為EICC)行為準則(<https://www.responsiblebusiness.org/code-of-conduct/>)及本公司於企業網站(<http://www.aurotek.com.tw>)所發布相關作業規範及宣導等，共同善盡永續發展暨企業社會責任。
2. 供應商同意在各項交易合作範疇內，必要時得透過電話訪談以了解供應商對於永續發展暨企業社會責任之履行認知與執行成果等。

(1) 勞動權益與人權方面：

供應商同意對於勞工之聘用，應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保障內部員工之合法權益。遵循國際公認之基本勞動人權原則，重視人性尊嚴、基本人權及勞動人權議題。

(2) 環境保護方面：

供應商應致力愛護地球、珍惜資源及環保節能，建立環保節能政策及措施，有效落實環境永續發展之企業文化。重視採購行為對供應來源社區之環境與社會等影響，並與本公司共同致力於落實永續發展暨企業社會責任。

供應商致力於減少或消除各種形式的浪費，包括但不限於水資源及能資源等。可在設備管理、維修或生產過程中，使用節能設備與施行節能措施，或透過回收、再利用、替代物料等方式達到節能之目的。

供應商致力於減少污染物、有毒物及廢棄物之排放並妥善處理。對於廢棄物等處理符合相關法令規定，以降低對自然環境之衝擊或危害。

(3) 誠信經營道德方面：

供應商願遵循誠信經營守則等規範，包括但不限於廉潔經營、公平交易、公開資訊及避免不正當收益與不實廣告等，並遵守智慧財產權等相關規範。

(4) 不使用衝突礦產：

不含有剛果地區的衝突礦產，且均非向美國財政部公布之禁止交易對象(名單如 Specially Designated Nationals List(SDN))。

(5) 不使用危害物質：

遵守關於各項禁用物質所規定數值之情事。

二、2021 年度執行情形

1. 新加工廠商由各單位進行現場評鑑，供應商評鑑表的總分 70 分以上才列入合格廠商，110 年新增 3 家加工廠商。
2. 110 年度採購金額前 30%的合格加工廠商進行年度考核，主要在品質和配合度評分，已列入紀錄及存檔，年度供應商考核已於 110 年第一季評分紀錄存檔。
3. 若年度品質異常超過五次以上應實施加工廠商實地輔導考核作業，且實地評核應於 70 分以上得維持合格廠商；110 年第一季前已輔導 8 家。
4. 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需通過相關證照，如 ISO 9001、ISO 14001、ISO 45001 等認證，目前至少 26 家已完成。

三、供應商自評

110 年度進行供應商問卷調查，寄發 57 份問卷，回收的 51 份供應商問卷中，在環境保護議題方面已執行或計劃中的佔 77%；在勞工權益與健康安全方面已執行或計劃中的佔 90%；在誠信經營道德方面已訂定或計劃訂定行為準則的佔 92%。顯示在供應商管理方面，本公司除了努力追求企業本身的最佳利益之外，也善加利用採購權推動供應鏈的整體進步。